

# 隆阳区板桥镇罗寨村清水沟 5、6、7、8 组老官山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招标公告

##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隆阳区板桥镇罗寨村清水沟 5、6、7、8 组老官山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已由 保山市隆阳区发展和改革局(隆阳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以 云南省固定资产投资备案证( 备 案 号 【 项 目 代 码 】 : 2308-530502-04-05-412038) 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为自筹,项目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保山矿投环境保护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保山瑞宇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欢迎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隆阳区板桥镇罗寨村清水沟 5、6、7、8 组老官山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2.2 招标编号:BSRYZB-2026-03

2.3 项目总投资:项目估算总投资 1141.439438 万元(最终以竣工结算审计金额为准);

2.4 项目建设地点:隆阳区境内;

2.5 建设内容及规模:该项目共涉及 1 个图斑,需治理面积 73.29 亩,主要修复措施包括:(一)地貌重塑工程,主要对矿山历史开采引发形成的潜在不稳定边坡采取削坡分台、减载措施,对削坡进行石方开挖、土方开挖、坡面清理等。配套建设截排水工程,在采场外围设置浆砌石截水沟。(二)土壤重构工程,对平台区、底盘、底盘道路土地平整;对平整过后的平台区、底盘进行覆土;(三)植被重建,购置及种植旱冬瓜、三角梅、常青藤,撒播草籽。(四)配套工程,安装警示牌、公告牌、围栏门。(以实际发布工程量清单为准)。

2.6 计划工期:730 日历天,具体工期以合同约定时间为准;

2.7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2.8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2.9 资格审查方法：资格后审，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文件将按否决处理；

2.10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乙级及以上资质或环保工程专业承级及以上资质，资信良好，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或安全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

**3.2 财务要求：**具备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冻结、接管或破产状态。须提供近三年（2022 年-2024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报表或企业自身出具的合法有效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若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有效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若为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只需提供公司成立起至今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报表或企业自身出具的合法有效的财务报表；没有财务报表的，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①投标人拟派往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或矿业工程或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注册在投标人企业，提供劳动合同和 2024 年至今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②未担任其他在（待）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职业管理办法第 9 条规定的情形除外），否则取消中标资格（提供无在建或待建工程承诺）。注：如是新成立的拟投单位或新入职的人员，尚未产生社保缴纳材料的只需提供劳动合同和相关说明。

**3.4 技术负责人要求：**投标人拟派往本工程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市政公用工程或环境工程相关专业）未担任其他在（待）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职业管理办法第9条规定的情形除外），否则取消中标资格，提供劳动合同和2024年至今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及无在建、待建工程承诺。注：如是新成立的拟投单位或新入职的人员，尚未产生社保缴纳材料的只需提供劳动合同和相关说明。

**3.5 拟派的施工主要人员要求：**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施工员、质量员、资料员、财务负责人为本单位在岗人员。且在招投标阶段、施工阶段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提供相关承诺、各人员劳动合同及2024年至今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注：如是新成立的拟投单位或新入职的人员，尚未产生社保缴纳材料的只需提供劳动合同和相关说明。

**3.6 信誉要求：**

①投标人当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投标资格取消、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破产等状态；投标人近三年内未曾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没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列入黑名单的情况（如未出现上述情况，须提供有效情况说明）；

②近三年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自行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提供查询结果截图）；

③近三年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及拟派往项目负责人无失信被执行记录（投标人自行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提供查询结果截图）；

④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状态（投标人自行在相关网站查询，提供查询结果截图）。由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以上条款对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进行查询。

⑤投标人对上传的公司电子证照、人员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合法性负责，应提供专项承诺书，承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内所有证明材料真实可查，如有伪造、弄虚作假等行为，一经查实，取消本项目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承诺书格式自拟）；

⑥投标企业在近三年内从事建筑活动中无“工资支付信用记录/劳动保障行政处理（处罚）记录”的证明函（由投标人自行查询后提供相关材料，开标后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申请向相关人社部门查询出具），有不良记录的投标将被拒绝。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 年 02 月 11 日至 2026 年 02 月 15 日，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保山市”，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投标确认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电子投标文件须在 2026 年 03 月 06 日 08 时 30 分前完成网上上传。并打印“上传文件回执”。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5.2 其他要求：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方式，开标时投标单位无需至现场出席开标会；各投标单位对上传的相关证件及证明资料真实性负责（确保上传的相关资料清晰可见，若如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无法辨别影响投标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若招标人发现提供虚假的资料，一经查实取消投标资格，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

5.3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时间：2026 年 03 月 06 日 08 时 30 分。具体操

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保山市”，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方）”。

5.4 投标人需提前 30 分钟进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保山市”，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等待解锁。

## 6. 其他要求: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收取数额应为人民币 23 万元，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鼓励减免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通知》（云发改交易管理〔2023〕397 号）要求，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减免为人民币 5 万元（降幅为 78%）。

●对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标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继续推广保函（保险）替代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保山市”，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上发布。

## 8、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保山矿投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永昌街道办事处上营社区居民委员会和平路和平小区 C 区 24 号商铺 4 楼

联 系 人：聂金柱

联系电话：0875-2225338

招标代理机构：保山瑞宇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永昌街道升阳路 114 号三楼

联 系 人：李小明、张琳

联系电话：15331530944、18187576126

项目负责人：李小明、张琳

行业监督主管部门：保山市隆阳区自然资源局

联系电话： 0875-2209574

地址：保山市隆阳区正阳北路 224 号